

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018 年 4 月 12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包括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在内的一系列议案。2018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收到持股 3% 以上股东广州蕙富博衍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，以下简称“蕙富博衍”）《关于增加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，蕙富博衍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提议将公司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与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作为临时提案，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% 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（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）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

经核查，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蕙富博衍持有公司 12,000 万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.37%，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，提案的内容符合股东大会提案的一般要求，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并且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和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。因上述临时提案的增加，原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案表决项有相应变动，除此之外，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、原提案等其他事项均不变。增加临时提案后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4）与本公告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